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000090

证券简称：天健集团

公告编号：2021-43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十四次会议于2021年4月28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1年4月16日以书面送达、传真及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实际参加表决的董事8人。会议表决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的议案》

公司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同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执行新租赁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根据财政部 2018 年 12 月修订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对公司原租赁会计政策进行变更。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定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星期四）下午 2:30 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股东大会通知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对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变更会计政策的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独立意见同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

四、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
- 2、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天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4 月 29 日